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屏東縣萬巒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23屏東縣萬巒鄉萬和村中正路36號  
(屏東縣萬巒鄉泗溝村永全路80號)

承辦人：潘建成

電話：08-7815025

傳真：08-7811415

電子信箱：

受文者：新竹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屏巒鄉殯字第11131647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2207295\_11131647800\_1\_2207295\_11131647800\_1.pdf、  
2207295\_11131647800\_1\_2207295\_11131647800\_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鄉第17公墓範圍內土地全面禁葬公告、地籍圖、地籍謄本及空照圖各乙份，敬請惠予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40條及地方制度法第20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依據上開條文規定，敬請屏東縣政府惠予備查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、全國鄉鎮公所dc0045、屏東縣萬巒鄉民代表會、本鄉各村辦公處

副本：本鄉殯葬管理所

